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0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华埠镇华工路 18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8,895,4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732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德水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代理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788,777	99.8921	106,684	0.1079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788,777	99.8921	106,684	0.1079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788,777	99.8921	106,684	0.1079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3	7,714,917	98.6360	106,684	1.3640	0	0.000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7,714,917	98.6360	106,684	1.3640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7,714,917	98.6360	106,684	1.364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均获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1、议案2、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已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本次会议议案1、议案2、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4、本次会议关议案1-3为关联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胡振标律师、潘远彬律师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